

海南金盘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告书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》、《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》及其他有关法规，本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已经 1997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本公司 1996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，现将转增股本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转增方案：

每 10 股转增 3 股。转增前总股本 166072701 股，转增股总数为 49821810 股，转增后总股本为 215894511 股。

二、转增对象：

截止 1997 年 5 月 19 日(星期一)下午深交所收市后，在深圳证券结算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“琼金盘”股东。

“琼金盘”股票股权登记日为 1997 年 5 月 19 日，除权日为 1997 年 5 月 20 日(星期二)。

三、转增方法：

属于上述转增对象的“琼金盘”的社会公众股股东所转增股通过其托管券商记入其证券帐户，法人股东的转增股由深圳证券结算公司直接记入其证券帐户。若投资者在 5 月 20 日和 21 日输了“琼金盘”的转托管，其转增股仍在原托管券商处领取。

四、本次送股期间本公司股票不停牌。

五、本次转增股起始交易日为 1997 年 5 月 22 日。

六、咨询机构：公司证券部

电话：0898-6822672

地址：海南金盘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

海南金盘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

局

1997 年 5 月 10 日